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及相关人员，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的监事 3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有苏阳明和蔡艳滨。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阳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会秘书陈文钰、财务总监黄宇及证券事务代表何玖玖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的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内容：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和业务结构，夯实巩固核心主业，大力发展大健康新产业，促进公司长远稳健发展，拟与福建中闽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闽水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公司所持有的泉州市圣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圣泽环境”）及福建圣泽龙海水务有限公司（简称“龙海水务”）100%股权。

本次交易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总价值人民币 38,169.82 万元（其中圣泽环境评估值 35,730.06 万元，龙海水务评估值 2,439.76 万元）为基础，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约定以总价款 38,248.53 万元的交易对价将公司持有的圣泽环境和龙海水务 100%股权出售给中闽水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圣泽环境和龙海水务股份，其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出售资产暨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并签订<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第三方担保的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第三方担保的议案》

内容：公司拟向中闽水务转让持有的圣泽环境公司和龙海水务公司 100%股权。圣泽环境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期间，公司及子公司莆田圣元为支持其日常经营管理存在为其及其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莆田圣元对前述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被动变成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第三方担保。公司已与交易对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于交割日后 6 个月内解除公司上述担保事项。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第三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12日